

##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

### 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-補充資料

#### ◎文字主題及參考內容

##### 一、誠實清廉

###### (一) 法律原則

1. 平等原則：「憲法第 7 條 中華民國人民，無分男女、宗教、種族、階級、黨派，在法律上一律平等。」
2. 比例原則：「不必以大砲打小鳥」不可用過分手段處理公務。
3. 誠信原則：以誠實信用的方法做事，認清圖利與便民之分際。

###### (二) 保持品位義務： 誠實清廉 ↔ 驕恣貪惰、冶遊賭博 謹慎勤勉 ↔ 奢侈放蕩、吸食菸毒

###### (三) 勇敢任事：不請託關說、不受贈財物、不接受飲宴應酬、不挪用公款。

###### (四) 公正同理：

1. 公正、行政中立，以增進公共利益。
2. 終身學習的態度、培養創新應變的能力。
3. 有同理心、親切、關懷、便民及主動積極服務。

##### 二、廉政倫理與陽光法案

###### (一) 受贈財物、飲宴應酬、請託關說要明辨。

###### (二) 公職人員財產據實申報不逾期，財產資訊公開不濫權謀私利，以獲得民眾誠信清廉之信賴

###### (三)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與迴避

1. 公職人員對於機關內關係人的任用、陞遷、調動及其他人事措施要迴避。
2. 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，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有補助、買賣、租賃、承攬或其他具有對價之交易行為。